

中航航空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一届董事会 2024 年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2024年8月12日，中航航空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十一届董事会2024年第二次会议以电子邮件或书面方式通知，并于2024年8月22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应到董事9人，实到董事9人，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了所有议案，经书面投票表决，形成了如下决议：

一、审议通过了《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》及摘要

表决情况：9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二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〈公司章程〉部分条款的议案》，详见同日披露的020号公告。

上述议案还将提交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，股东大会通知详见同日披露的022号公告。

表决情况：9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三、审议通过了《公司2024年度“提质增效重回报”行动方案》，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。

表决情况：9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此外，本次会议还传阅了《总经理关于公司2024年半年度生产经营情况的汇报》及《关于与中航财司关联存贷款的风险持续评估报

告》，《关于与中航财司关联存贷款的风险持续评估报告》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航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年8月23日